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参会监事 3 名，实际参会监事 3 名，因所议事项紧急，经全体监事同意，豁免此次监事会通知期限。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杰先生主持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。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《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〈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及正文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正文，经公司对财务数据进一步核查，需对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正文中部分内容进行调整或更正。本次更正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任何影响，不涉及任何相关业绩承诺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《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》、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（修订版）》、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（修订版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